



维权胜诉

WEI QUAN SHENG SU

产品质量纠纷

马莉 | 编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维权胜诉

产品质量纠纷

马莉 | 编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 马莉 200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产品质量纠纷 / 马莉编著 .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2007.1
(维权胜诉)
ISBN 978 - 7 - 205 - 06150 - 0

I. 产... II. 马... III. 产品质量—经济纠纷—研究—中国 IV. D922.2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51353 号

出版发行：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 - 23284324 (邮 购) 024 - 23284321 (发行部)

传真：024 - 23284191 (发行部) 024 - 23284304 (办公室)

网址：<http://www.lnpph.com.cn>

印 刷：沈阳市第二印刷厂

幅面尺寸：146mm × 208mm

印 张：10 $\frac{1}{8}$

字 数：281 千字

出版时间：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马 辉

封面设计：十八子

版式设计：王珏菲

责任校对：山 人

定 价：16.00 元

维权胜诉

WEI QUAN SHENG SU

被侵害人基本权利
纠纷责任如何认定
举证责任划分及证据保全
我国司法实践中常规的处理方式
赔偿如何确定

产品质量纠纷

胜诉案例分析

→ 提炼胜诉要点，警醒当事人；

法律知识点解析

→ 内容权威、针对性强；

相关流程图表、赔偿公式以及法律法规

→ 功能明了，维权必备。

责任编辑

马 辉

装帧设计



目 录

经典案例评析

1. 被侵害人基本权利	(2)
● 卡式炉燃气罐爆炸导致的精神损害赔偿案	(2)
● 产品效用与宣传不符可否退款	(9)
——丹某诉某公司减肥食品无效案		
● 消费者对产品特征享有知情权	(13)
——郭老汉买鞋卖出的官司		
● 产品设计上的缺陷是否可以索赔	(17)
——何某诉上海某洁具公司等产品致人死亡赔偿案		
● 因交房条件不符而引发的商品房买卖纠纷	(22)
● 因擅自提价而引发的商品房买卖纠纷	(28)
2. 纠纷责任认定	(34)
● 产品警示标志或中文警示说明惹来的命案	(34)
——热水器致人死亡一案		
● 销售商与制造商在产品质量问题上承担		
何种责任	(38)
——李某诉某家电门市部等电视柜赔偿案		
● 重大误解合同可否撤销	(43)
——东芝牌电视机一案		

- 不真正连带债务如何赔偿 (48)
——郑善成诉陈善军以菲夫公司出售的瑕疵配件
修理汽车致车损一案
 - 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如何补救 (53)
——建筑材料厂诉机床设备厂退货纠纷案
 - 欺诈行为的损害赔偿 (59)
——陈某等709人诉某镇政府玉米种子质量纠纷案
 - 质量鉴定作为证据的重要性 (64)
——某供销社诉某机械经销部产品责任纠纷案
- 3. 纠纷举证责任划分** (69)
- 销售的产品如不能证明为合格产品，将承担
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 (69)
——肖威诉陈红等销售的鞭炮于燃放时在手中爆炸伤
手赔偿案
 - 喝奶粉喝出的营养不良、发育迟缓赔偿案 (75)
 - 周妙彬诉宁德地区电信局产品侵权损害赔偿案
..... (79)
 - 不合格产品的维权手段 (85)
——蔡某诉厦门市邮电局手机退回赔偿案
 - 生产者与销售者的赔偿责任如何区分 (90)
——质量问题的赔偿责任案
- 4. 纠纷赔偿确认** (94)
- 买方过错是否影响质量不合格产品的赔偿 (94)
——“三类汽车底盘”的缺陷与不当使用行为引起的
责任案
 - 无过错责任原则下的胜诉 (100)
——三菱越野车民事侵权损害赔偿案
 - 付萍诉昆明市通慧贸易部租车行等人身损害
赔偿案 (105)
 - 如何确定违约金的数额 (112)
——因违约金条款而引发的商品房买卖纠纷

产品质量维权解析

1. 基本法律常识	(118)
● 消费者如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118)
● 产品消费者有哪些基本权利?	(118)
● 消费者怎样写书面投诉材料?	(120)
● 什么是产品的瑕疵?	(120)
● 缺陷与瑕疵有什么区别?	(121)
● 什么是进货检查验收制度?	(123)
● 怎样标注产品产地?产品可以仅标委托人 名址吗?	(124)
● 对特殊产品包装有何要求?	(125)
● 什么是失效、变质的产品?	(125)
● 什么是商品的安全使用期和失效日期?	(126)
● 什么是生产者警示标志和警示说明义务?	(127)
● 什么是产品标识?	(127)
● 什么是生产者的标识义务?	(128)
● 什么是先行赔偿义务?	(129)
● 什么是追偿权?	(129)
● 消费者可以要求经销者承担三包责任吗?	(130)
● 三包产品实行免费修理的,其免费的范围如何 确定?	(130)
● 我国对哪些产品实行强制性认证制度?	(131)
● 哪些产品可免予办理强制认证?	(132)
● 企业申请产品质量认证须具备哪些条件?	(133)
● 产品质量法适用的法律关系主体和调整产品的 范围有哪些?	(133)
● 证据对打官司的输赢起到什么样的作用?	(134)
● 民事证据的种类有哪几种?	(135)

- 产品质量法与其他相关法律有哪些关系? (137)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关于产品质量的规定主要涉及哪些方面? (138)
- 受害人打产品责任官司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139)
- 国际产品质量案件适用哪些法律? (140)
- 我国的国际产品责任主要包括哪些类型? (141)
- 我国适用何国法律来解决国际产品责任案件呢?
..... (142)

2. 纠纷维权细节 (144)

- 消费者消费后应注意保留哪些证据? (144)
- 销售者承担瑕疵担保责任的条件是什么? (144)
- 产品瑕疵担保责任有哪几种形式? (146)
- 产品质量存在缺陷造成受害人人身伤害的赔偿范围如何确定? (147)
- 产品质量存在缺陷造成受害人财产损害赔偿范围如何确定? (149)
- 产品标识的首要要求是什么? (150)
- 销售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售假, 能否要求从轻或减轻处罚? (150)
- 怎样判断产品是否为合格品? (151)
- 不合格的产品能否出厂销售? (152)
- 对经营性服务使用违法产品时有哪些处罚? (153)
- 罚款数额的计算如何确定? (154)
- 在哪些情形下, 消费者可以要求免费更换? (154)
- 打产品质量官司的举证责任有哪些? (155)
- 打产品质量官司法院对证据材料有哪些审查? (159)
- 证据审查有哪些流程? (160)
- 消费者应保留及提供哪些损害赔偿证据? (161)
- 如何理解“重大损失”? (161)

3. 胜诉条件 (163)

- 对售出后的产品产生的缺陷应该由谁来承担? (163)
- 销售者对产品保管责任和义务有哪些? (164)
- “赠品”、“搭售品”、“奖品”等存在瑕疵的,销售者是否应该承担责任? (164)
- 在产品质量责任中不同主体应当依据什么来承担责任? (165)
- 生产者能否以受害人有过错而免除其全部责任? (167)
- 在什么情况下,必须由产品的销售者承担产品侵权的赔偿责任? (167)
- 销售者销售有合格证书的不合格产品,是否应该承担责任? (168)
- 产品质量抽查不合格的应怎么处理? (169)
- 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对产品质量作虚假宣传,欺骗和误导消费者的行为,应该承担什么责任? (170)
- 服务业者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规定使用禁止销售的产品,是否应当承担责任? (171)
- 三包产品的修理费用由谁承担? (172)
- 有哪些途径可以免除其产品责任的抗辩? (173)
- 产品质量问题会造成哪些责任及其承担方式是什么? (174)
- 产品责任的承担主体是谁? (175)
- 什么是连带责任? (176)
- 什么是侵权民事责任及其形式有哪些? (177)
- 承担产品责任的主要方式是什么? (178)
- 什么是无过错责任原则? (179)
- 什么是归责原则? (179)

4. 司法程序 (180)

- 怎样向消费者协会投诉? (180)
- 消费者应该向哪一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交申诉? (181)
- 解决产品质量民事纠纷的途径有哪些? (181)
- 打产品质量官司诉讼主体有哪些? (186)
- 打产品质量官司如何计算诉讼时效? (191)
- 如何计算诉讼费用? (192)
- 应该具备什么条件才能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呢? (193)
- 原告是否能撤诉? (194)
- 消费者在多长时间内就丧失了请求法律保护的权利? (194)
- 诉讼时效应该如何计算? (196)
- 当事人可否自行约定产品质量纠纷的诉讼时效? (196)
- 产品质量纠纷经过有关部门调解的, 诉讼时效如何计算? (197)
- 当事人能否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 (197)
- 当事人是否可以依仲裁裁决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98)
- 应该具备哪些条件才能通过仲裁途径来解决产品质量纠纷呢? (199)
- 当事人在仲裁活动中具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200)
- 产品质量纠纷的当事人是谁? (201)
- 产品质量民事诉讼的管辖是怎样的? (202)
- 产品损害赔偿的诉讼时效为几年? (203)
- 国际产品质量的管辖权有哪些? (203)



相关法律文书范本

仲裁申请书	(208)
民事起诉状	(209)
民事答辩状	(210)
民事上诉状	(211)
制修订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	(212)
制造商关于汽车产品缺陷的报告	(213)
销售商、租赁商和修理商关于汽车产品缺陷的报告	(216)
车主关于汽车产品缺陷的报告	(218)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通知书的内容	(220)
缺陷汽车产品政府指令召回通知书	(222)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阶段性进展报告	(222)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记录单	(223)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总结报告	(224)

产品质量纠纷民事诉讼流程图

民事诉讼流程图	(226)
---------	-------	-------

产品质量责任认定赔偿 相关法律规范及司法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39)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246)

产品质量纠纷

HANPINZHILIANGJIUFEN

产品质量申诉处理办法	(25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认证管理条例	(253)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257)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266)
产品标识标注规定	(271)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274)
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管理办法	(280)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	(285)
食品卫生行政处罚办法	(294)
食物中毒事故处理办法	(299)
部分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302)
部分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条文释义	(306)



产品质量纠纷

HANPINZHILIANGJIUFEN

陈财本基人害易妨



油麦菜种植户维权方案

索赔部分条款静

经典案例评析

【经典案例】

某地油麦菜种植户发现商品油麦菜出现虫害，遂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投诉。该局在调查后认为，该种植户的油麦菜系从外地购进，且未见有虫害，故不予受理。该种植户不服，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经审理查明，该种植户所购油麦菜确系虫害严重，且该局在接到投诉后，未予认真调查，即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属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遂判决撤销该局不予受理的决定，并责令其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

本案是一起典型的农产品质量纠纷案，由于农产品具有品种繁多、生产周期长、地域性强、季节性等特点，因此，在处理农产品质量纠纷时，必须充分考虑这些特点，才能做到公正、合理、合法。在本案中，该种植户发现油麦菜有虫害，立即向工商行政管理局投诉，这是维权的第一步。该局在接到投诉后，应该认真调查，如果确有虫害，就应该受理并依法处理。然而，该局却以“未见有虫害”为由，不予受理，这是错误的。法院经审理查明，该种植户所购油麦菜确系虫害严重，且该局在接到投诉后，未予认真调查，即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属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因此，法院判决撤销该局不予受理的决定，并责令其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

0

被侵害人基本权利

卡式炉燃气罐爆炸导致的 精神损害赔偿案

【司法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32条规定：
“生产者生产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
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

生产者在产品中掺杂、掺假，是指在产品中掺入杂质或者异物，致使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者产品明示质量标准规定的质量要求，降低、失去应有使用性能的行为。

掺杂、掺假行为主要有以下3点特征：

- ①行为人以牟取非法利润为目的，行为的动机一般是故意。
- ②行为的结果使产品的成分和含量不符合法律法规、标准或合同的要求，致使产品降低甚至失去应有的使用性能。
- ③该行为的后果是，造成对社会和消费者的欺骗，甚至破坏国家经济建设，扰乱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造成消费者的人身伤害

或者财产损失。“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是指生产者把不具有某种使用性能的产品，为了牟取非法利润为目的，来隐匿产品或物品原有的名称、属性，以欺骗手段进行销售或用以销售的行为。

“以假充真”行为主要有以下4点特征：

- ①生产者以假充真的目的是为了牟取非法利润。
- ②行为人在主观上有以假充真的故意。
- ③生产者以假充真的行为在性质上是一种欺骗行为。
- ④行为后果是致使国家、集体、个人利益受到侵害，破坏市场秩序。

“以次充好”行为主要有2个特征：

- ①行为的目的是为了获取非法利润，次品与合格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是不同的。
- ②生产者将达不到或不可能达到产品的标准或技术要求的产品谎称产品完全符合标准或技术要求，是一种欺骗行为。

生产者生产的产品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合同规定对产品质量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1条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造成消费者或者其他受害人人身伤害的，应当支付医疗费、治疗期间的护理费、生活补助费、残疾赔偿金以及由其扶养的人所必需的生活费等费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原 告：贾国宇

被 告：北京国际气雾剂有限公司、龙口市厨房配套设备用具厂

北京市海淀区春海餐厅

【案情简介】

1995年3月8日晚7时许，17岁的少女贾国宇一家在北京市海淀区春海餐厅就餐，桌上的卡式燃气炉突然爆炸，造成贾国宇面部和双手深度烧伤，经过治疗，仍留下大量片状疤痕。贾国宇不仅容貌受损，且精神受到极大伤害，痛不欲生。贾国宇的父亲贾占向海淀区法院起诉，要求生产众乐牌卡式炉的山东龙口市厨房配套设备用具厂和生产白旋风牌边炉石油气罐的北京国际气雾剂有限公司以及海淀区春海餐厅做出赔偿。

诉讼中法院委托国家技术监督局组成专家鉴定组对该事故原因进行技术鉴定。结论为：边炉石油气罐的爆炸是由于气罐不具备盛装边炉石油气的承压能力引起，事故罐的内压较高，主要是由于罐中的甲烷、乙烷、丙烷等的含量较高，气罐内饱和蒸气压高于气罐的耐压强度是酿成这次事故的原因。卡式炉内存在一个小火是酿成事故的不可缺少的诱因，卡式炉内存在小火是由于边炉气罐与炉具连接部位漏气而形成的。经国家燃气用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对YSQ-A众乐牌卡式炉进行测试，该产品存在有漏气的可能性，如果安装时不对准，漏气的可能性更大。

【案例分析】

本案纠纷的解决主要涉及两个问题：一是原告在餐厅就餐中因餐厅提供使用的卡式炉燃气罐发生爆炸被炸伤致残，应由谁承担赔偿责任；二是本案的赔偿数额应如何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29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缺陷产品以外的其他财产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第34条规定：“本法所称缺陷，是指产品存在危及人身、他人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产品有保障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是指不符合该标准。”根据上述法律规定，本案被告气雾剂公司生产的“白旋风”牌边炉石